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4250840002026801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虹口区社会福利院

供应商（乙方）：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84000202680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0926-W00004750	上海三菱/SHANGHAI MITSUBISHI ELEVATORLEHY-L-Pro-1600kg-1米每秒-2层2站2门电梯	LEHY-L-Pro-1600kg-1米每秒-2层2站2门	1(-)	108300.00	108300.00
2	-	【配件】开门延长按钮	-	1	2000.00	2000.00
3	-	【配件】发纹不锈钢扶手（元/每根）	-	3	1500.00	4500.00
4	-	【配件】后壁半身镜/全高镜	-	1	3000.00	3000.00
5	-	【配件】语音报站	-	1	4500.00	4500.00
6	-	【配件】残疾人操作盘	-	1	5000.00	5000.00
7	-	【配件】层站差价（元/层）	-	3	4500.00	13500.00
8	-	【配件】配合现场其他分包施工	-	4	1000.00	4000.00
9	-	【配件】主机系统升级（型号LEHY-L-Pro）	-	1	29000.00	29000.00
10	-	【配件】施工区域产品保护（元/台）	-	1	3000.00	3000.00
11	-	【配件】IC卡梯控全套系统	-	1	18000.00	18000.00
12	-	【配件】满员自动通过	-	1	2500.00	2500.00
13	-	【配件】轿内通风及照明自动关闭	-	1	2000.00	2000.00
14	-	【配件】深度清洁	-	1	1000.00	1000.00
15	-	【配件】施工防护（元/层）	-	5	1000.00	5000.00
16	-	【配件】轿内误指令消除（自动及手动）	-	1	5000.00	5000.00
17	-	【配件】钢牛腿（元/层）	-	5	800.00	4000.00

18	-	【配件】ITV视频监控电缆（元/米）	-	20	50.00	1000.00
19	-	【配件】光幕安全触板	-	1	2800.00	2800.00
20	-	【配件】电梯专用空调	-	1	12000.00	12000.00
21	-	【配件】轿厢非标设计加高费	-	1	12000.00	12000.00
22	-	【配件】发纹不锈钢大门套（元/每层）	-	5	4000.00	20000.00
23	-	【配件】轿门锁	-	1	4000.00	4000.00
24	-	【配件】消防返回或消防专用	-	1	2500.00	2500.00
25	-	【配件】防火门（元/每层）	-	4	2000.00	8000.00
总价（元）		2766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27660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 贰拾柒万陆仟陆佰元整 ，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 / 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 / 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银行账户： 310066674010123000394

3、

支付方式：
预付款40%，金额110640元，合同签订完成，财政拨款到位，于设备排产前支付；
第二笔款40%，金额110640元，于设备发货到现场后支付；
尾款20%，金额55320元，于设备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合格并取证后支付。
每笔款项支付前供应商提供等额合格的发票。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

履行地点： 上海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电梯经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验收合格后，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对售后产品提供2年保修服务，最迟不超过产品交货期后30个月，同时提供24个月的质保期保养服务。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 上海市虹口区社会福利院

地址： 密云路625号

电话： 65521678

联系人： 徐诚

2026年11月26日

乙方：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闵行区上海闵行区江川路811号

电话： 13816413638

联系人： 吴静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银行账号： 310066674010123000394

2026年11月26日